

CMIT-GIBS-202500053

科技信息化项目技术服务合同

甲 方：【百色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

乙 方：【中移建设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签约地点：【百色市右江区】



采购计划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人（甲方）：百色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

供应商（乙方）：中移建设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项目名称：科技信息化项目技术维护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BSZC2024-C3-990669-GXCY

签订地点：百色市右江区 签订时间：_____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响应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项目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总价 (元)
该项目服务税率为 6%，清单详见附件一						
人民币含税合计金额（大写）： <u>壹佰捌拾柒万陆仟元整</u> （¥1876000.00）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但不限于满足本次竞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如有）的价格；包含竞标服务、货物、工程的成本、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税费等所有费用。如磋商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及服务内容必须与响应文件承诺相一致，有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还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没有国家强制性标准但有其他强制性标准的，必须符合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规定。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甲方应按规定及时提供合同相关的维护环境。提供维护所需的条件，并承担项目维护期间用户线路、维护场地协调工作，并提供必要维护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服务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利，且所有权、处分权等没有受到任何限制。

3、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乙方的保密义务持续有效，不因本合同履行终止、解除或者无效而解除。

第四条 交付和验收

1、服务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1年，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乙方应按响应文件的承诺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并提供所服务内容的相关技术资料。

3、乙方提供不符合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成果，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4、乙方完成服务后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进行验收，甲方应在收到通知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开始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

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甲乙双方应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双方合同、响应文件验收。

6、甲方在初步验收或者最终验收过程中如发现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不满足响应文件及本合同规定的，可暂缓向乙方付款，直到乙方及时完善并提交相应的服务成果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办理付款。

7、甲方验收时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的，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五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否则甲方有权不出具服务验收合格单。

第五条 售后服务及培训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合同所附的《附件三》要求为甲方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

2、甲方应提供必要测试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3、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甲方指定时间、地点。

第六条 付款方式

甲乙双方同意本合同金额的支付按以下约定执行：

1、月服务费=合同总价款÷运维服务总月数。

2、预付款，项目预付款在合同生效后 3 个月内支付，预付款金额=月服务费×6 个月。

3、第一个半年服务费，半年运维服务考核评价完成后 15 个工

作日内，支付金额=月服务费×6 个月（支付金额以服务质量考核评价结果为准）。预付款滚存第二个半年度。

4、第二个半年服务费，第二个半年度运维服务考核评价完成后 15 个工作日内，应支付金额=支付金额（支付金额以服务质量考核评价结果为准）-预付款。支付金额=月服务费×（运维服务总月数-6 个月）。

5、考核标准详见附件二。

6、合同服务期限届满后，如双方并未对最终合同款项（考核款、验收款等）进行确认，甲方仍有部分款项未向乙方支付，结算条款仍然有效，即双方仍有义务按照原合同约定对合同款项进行结算，并支付合同款。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无须提交履约保证金。

第八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除不可抗力原因外，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每推迟一天按合同金额的 3%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金额的 10%。

2、乙方提供的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如因乙方提供的产品或者服务引起的纠纷导致甲方应诉，人民法院判决甲方无责，甲方因应诉而产生的差旅费(含食宿)由乙方承担。

4、甲方延期付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款额 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款额 5%。且乙方有权暂停履行合同义务，由此造成的损失和法律后果均由甲方自行承担；如甲方逾期付款超过 30 日的，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除应按本合同金额 10%向乙方解约违约金外，还应赔偿乙方的损失（本合同项下所指乙方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乙方的直接损失、可得利益损失、乙方为维权产生的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全保函费、公证费、评估鉴定费、差旅费等合理开支）。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者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三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第十四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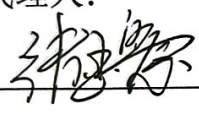
- 1、成交通知书；
- 2、竞标报价表；
- 3、商务条款偏离表和服务需求偏离表；
- 4、服务方案；
- 5、响应文件中的其他相关文件。
- 6、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壹份，甲乙双方各贰份。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甲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采购合同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甲方(章)百色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 2025年7月8日	 乙方(章)中国移动建设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2025年7月8日
单位地址:百色市右江区城东大道175号	单位地址:广西南宁市青秀区金湖路59号地王国际商会中心18楼1823号
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百色市工行右江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金湖广场支行
账号:2110 6001 0924 9028 876	账号:45050160426600000691

附件一：

序号	项目名称	维护内容	数量	单价	总价
1	红绿灯维护	负责对百色市市区 53 个重要交通路口交通信号灯线路、电路、灯盘检修维护	1	138000	138000
2	前端设备维护	维护范围： 枪机设备维护 169 台，球机设备维护 64 台，事件检测设备维护 11 台，高点监控设备维护 18 台，逆行抓拍设备维护 4 台，违章掉头设备维护 2 台，违章停车设备维护 23 台，不礼让斑马线设备维护 4 台，卡口抓拍设备维护 17 台，半球设备维护 5 台，LED 屏幕设备维护 4 块，采集站维护 8 台，环境球机维护 5 台，快车道枪机设备维护 5 台，路面监控设备维护 5 台，慢车道（应急道）枪机维护 2 台，慢车道枪机设备维护 3 台，区间测速设备维护 12 台，隧道变道监控设备维护 8 台，隧道监控设备维护 8 台，终端盒	1	1025000	1025000

		子设备 6 台。 维护要求： 1、前端设备信号线路、供电线路、控制线路的检测、故障排除、隐患排查； 2、所有接口、线路接口的焊点的检测、网络接头的更换等； 3、监控系统前端摄像机的镜头清理、设备除尘、位置调整、设备维修及更换、故障排除等； 4、代维设备的数量、设备型号、硬件配置、软件的使用情况、维修次数、维修故障原因等台账记录； 5、出现大范围内的设备故障情况或重要汇聚设备出现故障时，快速提出解决方案，并做出人员调配和应急措施，报业主协调解决； 6、送修：故障设备若需要更换时，对于保内设备，联系厂商进行更换；对于保外设备，使用备件或提交设备更换报告协调业主采购更换。 7、根据考核要求保障设备在线率。 人员配备：配置专职运维人员 8 人。			
--	--	---	--	--	--

3	系统平台软硬件维护	1、公安交通管理信息安全监管系统：公安局公安交通管理信息监管系统维护，服务器及相关硬件的维护。 2、机动车查验音视频管理系统：机动车检测站检验查验监管系统及服务器和相关硬件维护 3、智能数据发布库系统：服务器及相关硬件的维护，每天更新智能数据发布库系统 4、支队网站维护，安全扫描：服务器及相关硬件的维护，每月对支队网络定期进行安全检查，测试网络联通、端口监听状态； （1）定期备份 （2）根据支队要求修改，新增界面，专栏 5、公安交通集成指挥平台专网版：核心版维护、核心版四大组件产品维护，保障系统正常运行。 6、警翼移动执法电子证据管理软件平台：服务器及相关硬件的维护，平台人员信息管理，执法音视频上传。	1	573000	573000
---	-----------	--	---	--------	--------

		7、车架管音视频智能巡查平台（综合安防管理平台）：服务器及相关硬件的维护，每月对平台定期进行安全检查，测试网络联通、平台升级。			
4	其他部分费用	中心机房驻警人员 1 名： 中心机房驻警人员 1 名： 1、负责每天定时检查机房（11 楼、12 楼）。 2、负责检查相关设备，包括：UPS，部分服务器，交换机，光纤收发器等，确保设备及网络正常。 3、负责填写机房巡检记录表。 4、负责每天完成全网摄像头巡检，并制作巡检记录表。 5、负责协助科技科管理维护专网内检测站和查验站的工作人员账户及权限。 6、负责配合支队处理检测站和查验站相关业务问题，如：上传电动车公告等。 7、负责协助检测站，配合科技科办理相关业务，如：检测站注册、备案等	1	140000	140000

		工作。 8、负责协助车管所，将各检测站和查验站内的监控摄像头接入综合监管平台。 9、负责协助检验科，下载检测站和查验站相关检车视频。 管控中心驻警人员 1 名： 1、负责电警项目设备巡检；查看数据是否异常；非现场数据推送是否异常，集成数据是否异常。 2、负责集成违章数据通过率排查登记整改。 3、负责市区交通信号灯、LED 显示屏后台巡检在线情况、视频网后台维护提高在线设备。 4、协助系统升级及日常维护保养 科技科驻警人员 1 名： 1、设备维护协调、维护工作派单。 2、运维周报编制，报告汇总、值班保障等工作。 3、协助科技科日常工作。 4、平台故障处理，排查。			
--	--	--	--	--	--

		负责日常维护的驻场人员日常运行管理，包括考勤、培训管理、数据推送以及协助业主日常工作			
合计					1876000

附件二：考核标准

1.运维服务每6个月作为一个考核周期。每一个考核周期独立计分，满分为100分。考核分数将折算作为年度供应商评价结果。

2.上一考核周期结束后，考核基准分重置为100分，进入下一考核周期。

3.采购人依据表1所列各项考核指标要求在每个考核周期后的10个工作日内完成对乙方运维服务质量考核评价，并在3个工作日内经供需双方对考核得分结果进行签字确认。

运维服务质量评价表

一级指标	标准分	二级指标	标准分	指标说明	考核方式	得分	扣分说明	备注
运维服务要求	100	履约清单提交及时率	5	中标供应商须根据合同要求在合同签订后10日内提交履约清单并由采购人审核通过，若未按时交付，每逾期1天扣0.1分，扣完即止。	以采购人审核通过为准			
		履约材料提交及时率	5	中标供应商须根据履约清单要求按时提交履约材料，若未按时交付，每逾期1天扣0.1分，扣完即止。	以采购人审核确认			
		履约材料规范性	10	中标供应商提交的履约材料须满足采购人的规范性要求，若文档材料未按模板要求（内容、字体、章节等）进行编制，每发现1篇扣0.1分。	以采购人审核确认			
		履约材料质量	10	中标供应商提交的履约材料须满足采购人的质量要求，若交付物质量未达到要求，因以下情形每退回修改一次扣0.1分： 1、文档（日期、内容等）有明显伪造嫌疑； 2、文档有明显逻辑错误； 3、图文明显不符； 4、文档中未按要求提供佐证数据或截图； 5、采购人对文档质量的其他相关要求； 6、需要业务部门确认的交付物未按要求确认。	以采购人审核确认			
	系	系统运	15	1、按以下情况进行扣分，扣分	以采购			故障指未引起

统 运 行 稳 定 性	行故障		不设下限。 2、有证据证明是因中标供应商原因导致的系统运行故障，一级故障的每发生一次，扣 5 分，二级故障的每次扣 3 分。	人及采购人在故障后出具的故障报告为准。			安全运行事件的信息系统运行异常； 若因故障导致安全运行事件，则参照安全运行事件指标进行评价； 因采购人或第三方导致的延迟或质量问题，或不可抗力（如封网、机房环境等）不参与评价。
	安全运行事件	20	1、按以下情况进行扣分，扣分不设下限。 2、拒不服从安全管理要求响应配合安全加固，每发生一次，扣 5 分。 3、有证据证明是因中标供应商原因导致的安全运行事件，每发生一次，扣 5-20 分（根据事件严重程度判定）。	以采购人及采购人在事件后出具的事件报告为准。			安全运行事件类别包括：系统故障事件、有害程序事件、网络攻击事件、信息破坏事件、信息内容安全事件、灾害性事件、失泄密事件、拒不响应配合安全加固事件和其他安全运行事件； 因采购人或第三方导致的延迟或质量问题，或不可抗力（如封网、机房环境等）不参与评价。
	故障响应	15	1、按以下情况进行扣分，扣完即止。 2、扣分情况包括： 1) 发生系统运行故障时，不能根据技术服务要求及承诺及时提供电话应急支持或现场技术支持，每发生一次，扣 1 分； 2) 发生系统运行故障时，不能在规定时间内恢复正常运	以采购人及采购人在事件后出具的故障报告为准。			因采购人或第三方导致的延迟或质量问题，或不可抗力（如封网、机房环境等）不参与评价；
运 维 服 务 支 持 度							

			行，每发生一次，扣1分； 3) 须在故障排除后5天内提交《故障处理及分析报告》，每逾期1天扣0.1分。				
		现场驻点服务	10	1、按以下情况进行扣分，扣完即止。 2、扣分情况包括： 1) 现场驻点维护人员无故不在采购人指定驻点场所，每缺席一次，扣1分； 2) 现场驻点维护人员不按照采购人服务规范要求执行，被采购人书面通报后仍拒绝改正，每发生一次，扣1分； 3) 非工作时间（双休日、法定节假日、夜间等）无法联系上中标供应商值班工程师或未在规定时间内赶到现场的，每累计发生三次，扣1分，情节严重者，需承担所造成的影响。	以采购人提交的报告为准		
		定期巡检服务	10	1、按以下情况进行扣分，扣完即止。 2、扣分情况包括： 1) 有证据证明中标供应商无故未在约定时间进行巡检服务，每发生一次，扣0.3分； 2) 有证据证明中标供应商巡检工作疏漏，导致系统运行异常，每发生一次，扣0.3分。	以采购人提交的报告为准		

备注：扣分标准包括但不限于上述列表中所列项，如果有未列入但实际影响到整体运维服务质量的事件发生，应参照上表与结合实际情况执行扣分。

项目运维绩效考核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采购人（甲方）将严格按本考核办法进行考核打分，成交供应商最终的结算服务费金额以合同金额结合运维绩效考评结果计算。

1、本项目运维采取绩效考核。对项目设施的管理运维按照公安部、广西公安厅相关运维管理规范 and 标准执行。甲方与乙方充分沟通后制定相应合理的设施管理运维标准、绩效考核打分办法，进行日常监管考核，按季度将考核结果报送财政部门。考核标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双方可与根据实际情况及其合理性进行协商一致后，适当修正及调整。

实行政府付费与项目运维绩效考核挂钩。甲方负责根据绩效考核结果按期计算

绩效考核系数，市财政部门进行核定。

2、绩效考核总体指标

运维绩效考核主要通过绩效考核系数计算。首先计算考核分数，年度考核分数等于季度考核分值的平均值。考核分数与绩效考核系数对应关系如下：

以6个月为单位，采购人根据中标供应商运维服务考核评价得分，从合同总价中扣减相应金额款项，具体约定如下：

考核分值S	$90 \geq S \geq 85$	$85 \geq S \geq 80$	$80 \geq S \geq 75$	$75 \geq S \geq 70$	$S \leq 70$
考核系数	1	0.9	0.8	0.7	0.6
支付比例	100%	90%	80%	70%	60%

附件三：售后服务承诺

1、遇到故障 30 钟内响应，接到后台、支队及相关管理单位的报修电话后，在规定时间内到达现场进行维修，严重故障 36 小时内处理完毕，紧急故障 96 小时内处理完毕，一般故障 168 小时内处理完毕，并及时将维修结果通知报修单位及支队及相关管理单位。 2、免费提供人员培训和维护服务的全部内容。 3、定期回访，免费提供技术支持。 电话热线支持 当用户在日常系统运行过程中遇到任何技术方面的问题时，可以直接拨打公司售后技术支持热线。技术支持热线服务员对全部电话问题进行记录和分类，按照电话问题的类别和事件的紧急程度分别转交相应的技术支持与服务组处理，及时提供完整、准确的解答。 服务热线：13877698883 服务时间：周一至周日 9：00 至 18：00 远程故障诊断 在客户授权下，公司技术支持工程师通过网络接入方式登入客户的系统网络中，直接对客户系统中发生的问题进行诊断分析远程故障分析与处理，及时排除故障。 电子邮件 关于技术或非技术问题及建议，客户可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送给公司的技术支持电子信箱，公司设立专人阅读并及时给予答复。 公司的售后电子信箱：13877698883@139.com 定期巡检服务 按客户需求，公司可提供定期巡检服务，检查公司产品状态和性能，负责提出可能发生的潜在生问题并提出解决方案和建议（包含提巡检报告），确保系统正常运行，避免出现因产品故障导致生产中断的事故。 现场支持服务 如果用产品出现故障，无法通过电话/远程排查等技术支持服务方式解决用户问题时，客户服务流程进入现场支持服务阶段。公司项目管理组将安排技术支持服务人员，基于尽力原则以最快的速度到达用户现场，分析原因、解决故障，保证用户整个系统顺利运行。	
甲方（章）：百色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  2025 年 7 月 8 日	乙方（章）：中移建设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2025 年 7 月 8 日